

证券代码：688776

证券简称：国光电气

公告编号：2024-036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余环亚诺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余环亚”）以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亚先生与周文梅女士出具的《关于自愿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在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公司控股股东新余环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亚先生及周文梅女士自愿承诺未来12个月内（自2024年10月9日至2025年10月9日）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新余环亚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亚先生及周文梅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直接持有数量（股） | 持有比例（%） |
|----------------|------------|---------|
| 张亚 | - | 50.79 |
| 周文梅 | - | |
| 新余环亚诺金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55,045,218 | |

注：实际控制人张亚、周文梅分别持有新余环亚80%和20%的股权，两人为一致行动人，系配偶关系。

特此公告。

成都国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